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王鐘賢

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3304

傳真：02-27206382

電子信箱：la-chwang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資字第11330390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」、循環餐盒業者名單及宣導文宣各1份 (31684163_1133039082_1_ATTACH1. pdf、31684163_1133039082_1_ATTACH2. ods、31684163_1133039082_1_ATTACH3. jpg)

主旨：請本府各機關學校協力共同推動一次用產品源頭減量政策，減少廢棄物產生，落實淨零綠生活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重申環保署（現為環境部）110年9月29日函送「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」並遵行本府2050淨零排放政策。
- 二、依前項作業指引，各機關學校辦理會議、訓練及活動，膳食訂購以可重複清洗餐具及容器裝填之餐食（如鐵盒便當）為主，或提供便當以外非塑膠包裝之餐點，如點心麵包盒、水果盒、飯捲、飯糰、三明治、潛艇堡等；飲用水則提供飲水機或桶裝水/飲料，並宣導參與者自備環保杯，以環保綠行動來響應一次用產品減量，協力推動源頭減廢環境政策。
- 三、請本府各機關學校公務開會或同仁於辦公空間遇用餐需求時，可洽訂本市有提供循環餐盒便當服務之店家（業者聯

建國中學 113051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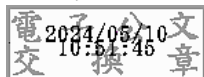
MPAA1136006586

絡資訊如附件)。

四、檢附「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」、循環餐盒業者名單及宣導文宣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內湖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木柵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北投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環保稽查大隊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34

線